

臺北市立大學課程大綱

課程年度：108 學年第 2 學期

開課單位：師資培育及職涯發展中心

科目代碼：2314

授課教師：蒲逸惻

中文課程名稱：教育社會學

英文課程名稱：Sociology of Education

修別：必修課程選修課程通識課程 教育學程

學分數：2

每週上課時數：2 小時

先修科目：無 有：

本課程與教育學程課程核心能力之關連性：

教育學程核心能力	相關性 (依本課程與核心能力之相關性進行百分比分配，合計為100%)
1. 教育基本理念與專業倫理	60%
2. 評量鑑定與輔導學生能力	10%
3. 課程設計與教學創新	10%
4. 班級經營與親師溝通能力	10%
5. 資源運用與團隊合作能力	10%

*以上核心能力以教育學程課程暫訂核心能力為範例，並填寫相關核心能力百分比分配

一、課程簡介（文字描述）

本課程為師資培育課程中的教育基礎課程，主要是運用社會學的觀點與概念探討教育與社會之間的相互關係。主要內容包括介紹社會學的三大學派：和諧理論、衝突理論及解釋學派主要理論要點外，並從鉅觀的角度探討教育與社會化、社會階層化、教育機會均等、社會流動及社會變遷等的相互影響，暨從微觀的角度分析班級社會體系、教師的角色與地位、師生關係、學校組織文化及課程與教學等議題。

二、課程目標（條列式）

1. 瞭解教育社會學的學科本質、發展及重要理論。
2. 運用教育社會學的知識與觀點來分析教育問題及現象。
3. 養成對教育領域相關議題的反省及批判能力。
4. 培養繼續研究教育社會學的興趣。

三、課程進度或主題（可依各週詳列）（條列式）

臺北市立大學師資培育及職涯發展中心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各週課程大要				
週別	日期	主 題	指定閱讀或作業	備 註
1	109.02.18	課程簡介 教育社會學的性质	第一章	
2	109.02.25	教育社會學的主要理論 (和諧理論/衝突理論/解釋學派)	第二章	
3	109.03.03	教育社會學的主要理論 (和諧理論/衝突理論/解釋學派)	第二章	
4	109.03.10	教育社會學的主要理論 (和諧理論/衝突理論/解釋學派)	第二章	
5	109.03.17	教育社會學的主要理論 (和諧理論/衝突理論/解釋學派)	第二章	
6	109.03.24	社會階層、社會流動與教育	第四章	
7	109.03.31	社會階層、社會流動與教育	第四章	
8	109.04.07	教育機會均等：性別與族群	第五章	
9	109.04.14	教育機會均等：性別與族群	第五章	
10	109.04.21	期中考		
11	109.04.28	教育與文化	第六章	
12	109.05.5	教育與經濟（知識經濟）	第八章	
13	109.05.12	教育與政治/教育改革	第七章/第三章	
14	109.05.19	學校與社區 學校組織與學校文化（學習型組織）	第九章 第十章	
15	109.05.26	班級社會體系	第十一章	
16	109.06.02	教師角色與師生關係/青少年次級文化	第十二章及第十三章	
17	109.06.09	課程的社會學分析/ 教育專業的社會學分析	第十四章及第十五章	
18	109.06.16	期末考		

四、學習活動

(請老師依課程檢核是否安排學生進行下列學習活動，並請直接於格子內打勾)

學習活動 課程名稱	專心聽講	多媒體學習	討論回饋	發問回答	主題報告	專書閱讀	蒐集資料	心得分享	合作學習	訪談心得	反覆練習	實務體驗	實驗操作	其它
	✓	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				

五、多元教學法調查表

(請老師依科目檢核是否有使用下列的教學法，並請直接於格子內打勾)

教學法 科目	講述法	角色扮演	案例討論	學習社群 (小組合作、分組討論)	專題報告	專書研讀	多媒體輔助	問答法	專家演講	訪談人物	反覆練習法	實務操作	實驗操作	其它
	✓	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				

六、教材或參考書目 (條列式)

教科書：

陳奎熹。教育社會學導論。臺北：師大書苑。

參考書目：

1. 鄭世仁著 (民89)，教育社會學導論，台北：五南。
2. 楊瑩著 (民83)，教育機會均等，台北：師大書苑。
3. 黃嘉雄著 (民89)，轉化社會結構的課程理論：課程社會學的觀點，台北：師大書苑。
4. 台灣教育社會學學會 (民94)。教育社會學。台北：巨流。
5. 林清江(民80)。教育社會學。台北：國立編譯館。
6. 吳康寧(民89)。教育社會學。高雄：復文。
7. 蔡文輝 (民91)。社會學。臺北：三民。

七、課程要求或評量方式（條列式）

課程多元評量方式表（請✓選）

方式										時機 ^{註2}				層面			備註
紙筆測驗	實作評量	檔案評量	動態評量	觀察	面談	出席率	學習參與度	個人筆記心得		安置性	診斷性	形成性	總結性	認知	情意	技巧	
✓				✓		✓	✓	✓			✓	✓	✓	✓	✓		

1. 出缺席(10%)
2. 學習參與及服務態度(20%)
3. 專題報告 (10%)
4. 期中考(30%)
5. 期末考 (30%)
6. 筆記心得(期末主動繳交，酌予加分)

註1：如有其他評量方式請授課教師自行填寫。

註2：安置性評量：確立學生具備學習新單元的起點行為。

形成性評量：了解學生學習過程中的各項訊息。

診斷性評量：分析診斷學生學習困難的原因。

總結性評量：教學一段時間後(如期中或期末)，評定學生的學習成效。

*本課程請「遵守智慧財產權觀念」及「不得非法影印」。